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PATEO

PATEO CONNECT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oration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9)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

配售整體協調人及配售代理



國泰海通
GUOTAI HAITONG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CMBI 招銀國際

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6月17日(交易時段前)，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及個別同意擔任本公司配售代理，以盡力促使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按每股173.40港元的配售價認購2,259,300股新H股。

配售價為每股173.40港元相當於：

- (i) 較2026年6月16日(即最後交易日及配售價釐定日期)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每股收市價210.40港元折讓約17.59%；
- (ii) 較緊接最後交易日(不包括該日)前最後五(5)個連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每股平均收市價約216.52港元折讓約19.92%；及
- (iii) 較緊接最後交易日(不包括該日)前最後三十(30)個連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每股平均收市價約186.97港元折讓約7.26%。

配售價乃經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經參考市況、H股現行市價及本集團業務前景進行公平協商後釐定。

配售股份數目佔(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H股約2.80%；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H股(假設除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外，本公司的已發行H股於本公告日期至配售完成日期並無變動)約2.73%。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預期約為391.76百萬港元。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預期約為381.62百萬港元(經扣除配售事項的相關費用及開支後)。按此基準，每股配售股份的價格淨額約為168.91港元。

一般授權

配售股份的發行將無須經股東批准，而配售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獲配發及發行。

本公司將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提出申請，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准許買賣配售股份。

由於配售事項的完成須達成及／或豁免若干先決條件，配售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如預期實現或根本不會實現，並可能在某些情況下終止，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交易本公司證券時應謹慎行事。

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6月17日(交易時段前)，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及個別同意擔任本公司配售代理，以盡力促使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按每股173.40港元的配售價認購2,259,300股新H股。

配售協議

日期： 2026年6月17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及
(2) 配售代理。

配售股份

配售代理將根據配售事項配售合共2,259,3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數目佔：

- (i) 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H股約2.80%；及
- (ii) 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H股(假設除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外，本公司的已發行H股於本公告日期至配售完成日期並無變動)約2.73%。

配售價

配售價為每股173.40港元相當於：

- (i) 較2026年6月16日(即最後交易日及配售價釐定日期)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每股收市價210.40港元折讓約17.59%；
- (ii) 較緊接最後交易日(不包括該日)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每股平均收市價約216.52港元折讓約19.92%；及
- (iii) 較緊接最後交易日(不包括該日)前最後三十(30)個連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每股平均收市價約186.97港元折讓約7.26%。

按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計算，配售股份的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259,300元。配售價由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經參考市況、H股現行市價及本集團業務前景進行公平協商後釐定。

配售代理及承配人的獨立性

預計配售股份將由配售代理盡力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承配人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預期不會有任何承配人將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配售代理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配售股份的地位

配售股份於配發、發行及繳足股款時將在所有方面與於配售完成日期或之前本公司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其他H股具有相同地位，包括享有收取於配發日期或之後所宣派、作出或支付的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的權利，且不附帶任何質押權、留置權、抵押及產權負擔、衡平法權益、擔保權益或其他索償。

配售協議的條件

配售事項的完成以下列條件(「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為前提：

- (a) 香港聯交所已發出由上市委員會簽發的書面確認函，批准配售股份上市及買賣(「上市批准」)，且上市批准於代表配售股份的正式股票交付前未被撤銷；
- (b) 配售代理於配售完成日期已收到中國證監會備案的最終稿或基本完整稿，該等草稿的形式及內容須令配售代理合理滿意；及
- (c) 本公司根據配售協議作出的陳述及保證於配售協議日期及配售完成日期均屬真實、準確且不具誤導性。

除條件(b)及(c)可由配售代理豁免外，所有其他條件於任何時候均不得豁免。倘上述任何條件未能於配售完成日期當日香港時間下午四時正或之前獲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或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書面協議的較後時間獲達成或獲豁免)，配售協議各方就配售事項的所有權利、義務及責任應終止並終結，且任何一方均不可向另一方提出任何主張，惟先前違約除外。

配售協議的終止

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配售代理可以(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嚴重違反配售協議所載任何陳述、保證及承諾以及發生若干不可抗力事件為理由，在配售完成日期香港時間上午八時正前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配售協議，而無需向本公司負責。

在不影響配售協議任何其他條文的情況下，倘任何配售股份未能由本公司或代表本公司根據配售協議交付，配售代理有權隨時以書面通知(列明終止配售協議之理由)本公司終止配售協議。

倘配售代理依據上述事項終止配售協議，配售協議各方項下的所有義務應終止並終結，且任何一方均不可就因配售協議產生或與之相關的任何事項向另一方提出任何主張，惟配售協議項下任何義務的先前違約及配售協議另行規定的責任除外。

董事會於本公告日期並不知悉發生上述任何事件。

配售事項的完成

配售事項將於2026年6月25日或之前或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書面協定的時間及／或日期完成。

禁售承諾

本公司向配售代理承諾，在簽署配售協議日期起至配售完成日期後60日止的期間或經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另行書面同意的更短期間(「禁售期」)內，除非已獲得配售代理的事先書面同意，否則不會(無論是附條件或無條件、直接或間接或以其他方式)配發或發行或要約配發或發行任何股份，或授予任何認購股份或股份權益的期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亦不會配發或發行或要約配發或發行可轉換為、可行使、可交換為或實質上類似於任何股份或股份權益的任何證券，但下列情況除外：

- (i) 行使於配售協議日期已發行的任何可轉換票據或認股權證或期權，或行使在配售協議日期已存在的任何其他轉換權或認購權；

- (ii) 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所授予的任何購股權；
- (iii) 行使於配售協議日期已依據上市規則採納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授予的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
- (iv) 任何以股代息計劃；
- (v) 根據配售協議配售及發行任何配售股份；或
- (vi) 根據本公司已採納或將予採納的任何股份計劃，向本公司僱員授予任何期權或獎勵。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H股

根據股東於2026年5月19日舉行的年度股東會上通過的決議案，股東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於年度股東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如有））20%的股份，即合共31,038,618股股份（按於年度股東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55,193,093股計算）。自年度股東會之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任何股份，因此於本公告日期，仍可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合共31,038,618股股份。配售股份的配發及發行將於一般授權的限制範圍內進行，無須另經股東批准。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就配售股份的上市及准許買賣向香港聯交所提出申請。

中國證監會備案

本公司將根據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完成與發行配售股份有關的中國證監會備案。

配售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進行配售事項為本集團進一步深化鞏固市場領導地位及優化資本架構的重要舉措。承配人及配售參與者對本集團進行投資，充分表明其對本集團業務基本面、領先市場地位及長期增長潛力的堅定信心。為本集團以AI技術為核心、「軟硬芯雲」一體化的戰略打下更加堅實的基礎。

通過本次配售發行，有利於進一步擴大本公司的股東權益基礎並令股東結構多元化，引入聲譽良好的投資者，支持本集團圍繞長期戰略所進行的併購與投資及健康可持續發展。

因此，董事認為配售協議的條款乃屬公平合理及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概無董事於配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預期約為391.76百萬港元。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預期約為381.62百萬港元(經扣除配售事項的相關費用及開支後)。按此基準，每股配售股份的價格淨額約為168.91港元。

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用途分配：

- (i) 約80%用於未來潛在戰略性併購和投資：圍繞我們的「軟硬芯雲」一體化戰略佈局，投資於AI行業及產業鏈上下游的關鍵核心環節，包括但不限於芯片／半導體、AI Agent等領域。我們亦將佈局具備核心技術能力、且與本集團具有產業鏈協同效應之創新企業或資產，以快速獲取新技術、新市場或新資源，鞏固並強化一體化競爭優勢。
- (ii) 約20%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通過增強我們的流動資金並補充日常運營開支，確保持續的財務靈活性。該項資金分配亦將支持我們深化核心業務發展及推動國際化市場佈局，為長期增長戰略的實施提供流動資金保障。

本公司預期上述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6年12月31日前全數動用。

本公司過去十二個月的股權融資

於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本公司於2025年9月30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按每股股份發售價102.23港元合共發行10,436,900股H股，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費用及上市相關其他開支後)約為人民幣815百萬元(約894百萬港元)，且該等所得款項已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擬定用途予以運用。

於本公告日期，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如下：(i)約人民幣245百萬元分配用於擴展產品及解決方案組合及提升技術，進一步加強涵蓋軟件、硬件及雲端車載連接能力的綜合內部能力，其中約人民幣99百萬元已動用；(ii)約人民幣245百萬元分配用於提升生產、測試及驗證能力，其中約人民幣154百萬元已動用；(iii)約人民幣163百萬元分配用於擴展銷售及服務網絡並提升品牌知名度，其中約人民幣29百萬元已動用；(iv)約人民幣81百萬元分配用於旨在進一步整合行業資源的戰略投資，已全數動用；及(v)約人民幣81百萬元分配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已全數動用。剩餘所得款項將繼續按照上述分配予以使用。

此外，於2026年4月27日(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三鋒控股管理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並於2026年5月6日完成向三鋒控股管理有限公司發行及配發895,980股新H股(「**2026年5月認購事項**」)，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127.35港元。2026年5月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費用及開支後)約為113.61百萬港元，擬分別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7日及2026年5月6日的公告所載用途予以動用。

截至本公告日期，2026年5月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如下：(i)約68.17百萬港元分配用於人工智能技術應用、產品開發及相關業務擴展；及(ii)約45.44百萬港元分配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動用2026年5月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本公司將按照上述分配予以使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涉及發行股本證券的融資活動。

對本公司股本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9,557,258股股份，包括78,993,402股內資股及80,563,856股H股。

下表載列本公司股權結構的摘要：(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假設本公告日期至配售完成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不變)，基於以下假設：(a)本公司股本於本公告日期至配售完成期間概無其他變動，惟因發行配售股份除外；及(b)承配人並無亦不會持有任何股份(配售股份除外)。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A. 內資股				
應臻愷先生(實益權益) ⁽¹⁾	32,295,581	20.24%	32,295,581	19.96%
其他內資股股東	46,697,821	29.27%	46,697,821	28.86%
內資股小計	78,993,402	49.51%	78,993,402	48.82%
B. H股				
應臻愷先生(透過僱員激勵平台持有的視作權益) ⁽²⁾	15,350,000	9.62%	15,350,000	9.49%
其他H股股東	65,213,856	40.87%	65,213,856	40.30%
承配人	—	—	2,259,300	1.40%
H股小計	80,563,856	50.49%	82,823,156	51.18%
總計	159,557,258	100.00%	161,816,558	100.00%

附註：

- (1) 應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應先生直接實益擁有32,295,581股內資股。
- (2) 應先生為本公司僱員激勵平台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該等僱員激勵平台合共持有的15,35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3) 上述百分比數字已約整至最接近的第二個小數位。
- (4) 由於約整，股份數目及持股百分比之總和可能不等於總數或總百分比。

於本公告日期，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外，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換股債券、認股權證或其他可轉換為股份的類似證券。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將於配售事項完成後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H股已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889)。本公司以AI技術為核心，堅持軟硬芯雲一體化的戰略方向，為汽車及移動終端提供AI解決方案，並構建AI應用大生態。

一般資料

由於配售事項的完成須達成及／或豁免若干先決條件，配售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如預期實現或根本不會實現，並可能在某些情況下終止，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交易本公司證券時應謹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6年5月19日採納的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PATEO CONNECT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oration)，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889)
「完成」	指	根據配售協議完成配售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備案」	指	根據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配套指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修改)及中國證監會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要求，就配售事項向中國證監會將作出的備案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並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之內資股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於2026年5月19日舉行之年度股東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授予董事會發行H股的一般性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非本公司關連人士(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最後交易日」	指	2026年6月16日，即訂立配售協議前的最後交易日
「上市委員會」	指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由香港聯交所經營並與香港聯交所GEM獨立及平行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
「應先生」	指	應臻愷先生，本集團創始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兼控股股東之一
「承配人」	指	經配售代理根據其在配售協議項下的責任促使認購任何配售股份的任何獨立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

「配售事項」	指	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按盡力基準向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配售配售股份
「配售代理」	指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及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配售協議」	指	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2026年6月17日就配售事項訂立的配售協議
「配售完成日期」	指	根據配售協議完成配售事項的日期，預計為上市批准獲頒授日期後第二(2)個營業日，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6年6月25日，或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書面同意的其他日期
「配售價」	指	每股配售股份173.40港元
「配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配售協議將予發行及配發的合共最多2,259,300股新H股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5年8月4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5年9月18日就H股於2025年9月30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刊發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包括H股及內資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交易日」	指 香港聯交所開市進行證券買賣的日子
「庫存股」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應臻愷

中國上海，2026年6月17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應臻愷先生、張富凱先生、徐真慧女士和賴偉林先生，職工董事張毅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碧輝先生、馬曉詠先生及顧月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遠鵬博士、龐春霖先生、張曉亮先生、劉功申博士、徐黎黎女士、古金字博士及黃曉霖博士組成。